信息披露 Disclosure

证券代码:002514 证券简称:宝馨科技 公告编号:2012-029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2年8月22日 以直接送达、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并于2012年8月27日进行了通讯表决。公司董 事会现有董事共九人、截止 2012 年 8 月 27 日下午 17:00 收回有效表决票共九份。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 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独立董事

公司董事会于2012年8月10日收到独立董事张海龙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张海龙先生因个人原因申 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辞职后张海龙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董事会向张海龙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

鉴于张海龙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中独立董事人数少于公司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公 司法》、《公司章程》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公司应当聘请新的独立 董事接任张海龙先生的工作。经广泛征询意见及公司提名委员会推荐,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龚菊明先生 (M·龚菊阳先生的个人简历)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接任张海龙先生的工作,同时接任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本次独立董事更换以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 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董事候选人龚菊明先生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龚菊明先生就任前,张海龙先生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 勺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侯选人声明》详

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8月27日

附:

龚菊明先生的个人简历

龚菊明: 男, 1962年8月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经济学硕士, 中国注册会计师, 会计学副 教授。1983年中国人民大学财务会计专业本科毕业,2007年苏州大学金融学硕士毕业。历任苏州大学商 学院讲师 副教授 现任苏州大学商学院副教授 苏州全岭峡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龚菊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 寺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不存在《公司 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514 证券简称:宝馨科技 公告编号:2012-031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提案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8月1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9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董事会于 2012 年 8月 27日收到公司挖股股东广讯有限公司 转有公司股份 5.600 万股,持股比 例为51.47%) 书面提交的《关于提请增加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请公司将第 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以以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公司 2012 年第二

经核查,广讯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5,600万股,持股比例为51.47%,该提案人的身份符合有关规定; 其提案内容未超出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的职权范围,且提案程序亦符合《公司章 程》、《设东大会议事规则》和深交所《设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故公司董事会同意独立董事候选人经深圳 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上述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公司对 2012 年 8 月 15 日发布的 关于召开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简称 原通知"补充如下 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内容外,原通知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沼开时间:2012年9月7日上午10:00 开始←)沼开地点:公司会议室,苏州市高新区許暨关经济开发区新亭路10号,电话:0512-66729265

仨)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伍 股权登记日:2012年8月30日

(六) 出席对象:

1、凡2012年8月30日 星期四)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 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 够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保荐机构代表。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 2012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室: 2、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

←)登记时间:2012年9月4日上午9:00-11:00,下午2:00-4:00

1 注入股东,由注定代表人出席全议的 须持带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音)注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 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领加盖

公章),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授

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须在2012年9月4日前送达公司证券部)。

邮寄地址: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浒墅关经济开发区新亭路10号,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

券部,邮编215151 (言函上请注明 股东大会"字样)

1、本次会议召开时间预计上午10:00-11:00,参加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联系人:章海祥、文玉梅

联系电话:0512-66729265 真:0512-66163297

箱:zqb@boamax.com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广讯有限公司关于提请增加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令

2012年8月27日

兹委托 先生 侒士)代表本人 体单位)出席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对于可能纳入会议议程的临时提案或其他本人 体单位)未做具体 指示的议案,受托人享有表决权,并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议案名称 表决情况 下公司 2012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2 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音口 反对口 车权口

注:1、请股东在选项中打 "\",每项均为单选,多选为无效票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上述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法人股东盖章 (公章):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委托日期:

股东登记表

截止 2012 年 8 月 30 日下午 3:00 交易结束时本人 咸本单位)持有宝馨科技 (002514)股票,现登记参 加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委样 / 自俗证是四。

单位名称 域姓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户号码							
持股数量							
日 期			年	月	日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补充报告书

证券代码:002514 证券简称:宝馨科技 公告编号:2012-03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 怔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 知》及有关规定,保障中小股东的参与权,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或 "本公司"》独 立董事郑少华先生受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12年9月7日召开的2012年第 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政府部门未对本报告书所述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发表 任何意见,对本报告书的内容不负有任何责任,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公司于2012年8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 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控股股东广讯有限公司提议,根据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将上述议案作为新增临 时提案,独立董事候选人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定于2012年9月7日召开的2012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增加临时提案后,为方便投资者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表决,现发布《独立董事公 开征集委托投票权补充报告书》。公司于2012年8月17日发布的报告书与本报告书不一致的,以本报告

本人郑小华作为征集人,保证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 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保证不会利用本次征集投票权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证券欺诈行为。本次征 集投票权以无偿方式公开进行,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或网站上公告。本次征集投票权已获得公司其他 独立董事同意,征集人已签署本报告书。本报告书的内容不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或与之冲

本报告书仅供征集人本次征集投票权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二、公司基本情况及本次征集事项

1、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宝馨科技 证券代码:002514

法定代表人:叶云宙

董事会秘书:章海祥

联系地址: 苏州高新区浒墅关经济开发区新亭路 10号

联系电话:0512-66729265 联系传真:0512-66163297

电子信箱:zqb@boamax.com

2、征集事项: 由征集人向公司股东征集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的委托投票权。

3、本报告书签署日期:2012年8月27日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关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刊登于2012年8月2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的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及 (关于增加 2012 年第二次临时 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通知》。

1、本次投票权的征集人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郑少华先生,其基本情况如下: 郑少华,公司独立董事,男,1969年1月生,中国籍,法学教授,2004年获华东政法学院法学博士学位, 2007年2月至今在上海财经大学法学院任院长,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

事、华菱星马汽车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董事任期自 2011 年 1 月至 2014 年 1 月。 2、征集人目前不存在因违法行为而受到处罚的情形,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3、征集人与其主要直系亲属未就本公司股权有关事项达成任何协议或安排;其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与

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限制流通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 五、征集人对征集事项的意见

征集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出席了公司于 2012 年 8 月 1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2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对 侯于公司 2012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侯于更换独 立董事的议案》共二项议案投了赞成票。 六、征集方案

征集人依据我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了本次征集投票权方案。 其具体内容如下:

 \leftarrow)征集对象:截至 2012 年 8 月 30 日 15:00 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 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 仁)征集时间:2012 年 8 月 31 日至 2012 年 9 月 4 日 (上午 9:00-11:00,下午 2:00-4:00)。

证券代码:002059 证券简称:云南旅游 公告编号:2012-015

辞职后未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公司将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新的职工监事。 公司监事会衷心感谢戴樱女士在担任职工监事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努力!

证券代码:002059 证券简称:云南旅游 公告编号:2012-016

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为第四届监事会任期期限。

、交易对方介绍

公司名称:Pteris Global Limited (徳利国际有限公司)

法定地址:28 Ouality Road, Singapore 618828

遗漏负连带责任。

仨 ໂ征集方式:采用公开方式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cninfo.com.en)上发布公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于2012年8月27日收到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戴

樱女士递交的书面 、辞职申请》,戴樱女士因工作变动请求辞去其担任的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戴樱女士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二届八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2012年8月27日,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二届八次职工代表大会在世博园中国馆华

美厅召开,应到职工代表70人,实到职工代表61人。会议以60票同意、0票反对、1票弃权,选举张立琼女士

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以59票同意、0票反对、2票弃权、选举李克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股票代码:000039、200039 股票简称:中集集团、中集 B 公告编号: [CIMC] 2012—037

告进行委托投票权征集行动。 四 紅集程序和步骤 1、按本报告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 授权委托

2、向征集人委托的公司证券部提交本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由公 司证券部签收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

(1) 法人股东须提供下述文件 (请在下述所有文件上加盖法人股东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

① 现行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②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③ 授权委托书原件 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如系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则须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 授权他人签署授权委托书的授权书及相关公证文件);

④ 法人股东账户卡复印件;

2)个人股东须提供下述文件(请股东本人在所有文件上签字):

① 股东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② 股东账户卡复印件; ③ 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 由本人签署;如系由本人授权他人签署,则须同时提供本人授权他人 签署授权委托书的授权书及相关公证文件)。

3、委托投票股东按上述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征集时间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采取专人送达 或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并按本报告书指定地址送达;采取挂号信或特快专递方式的,到达地邮局加盖 邮戳日为送达日。

委杆投票股东送达授权委杆书及相关文件的指定地址和收件人为:

地址: 苏州高新区浒墅关经济开发区新亭路 10 号

收件人: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部

邮编:215151 联系电话:0512-66729265

联系传真:0512-66163297

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委托投票股东的联系电话和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 独立 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伍)委托投票股东提交文件送达后,经审核,全部满足下述条件的授权委托将被确认为有效: 1、已按本报告书征集程序要求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2、在征集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3、股东已按本报告书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提交相关文件完整、有

4、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与股东名册记载内容相符。

长 殿东将其对征集事项投票权重复授权委托征集人,但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 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

化 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

(八) 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 征集人可以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1、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

征集人的授权委托,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2.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登记并出席会议,且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 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3、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并在同意、反对、弃权中选其一项,选 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授权委托无效。

> 征集人:郑少华 2012年8月27日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8月29日

监事会

6.27%

5.52%

133,602

64,763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为本次征集投票权制作并分 告的《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补充报告书》、《关于增加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通 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在现场会议报到登记之前,本人本公司有 权随时按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确定的程序撤回本授权委托书项下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或 对本授权委托书内容进行修改。

本人/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郑少华先生作为本 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 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使投票权。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征集投票权事项的投票意见:

F公司 2012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 同意口 反对口 弃权口 4 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

注:1、请股东在选项中打 ∜",每项均为单选,多选为无效票 2、本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上述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法人股东盖章 公章):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 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张立琼女士、李克明先生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张立琼女士,1967年12月生,大专学历,助理政工师。曾先后在云南铝厂历任检验科化验员、厂团委副 书记 全面负责);云南招商国际旅游总公司任人事部副经理、人事部经理;云南旅游产业开发 集团)有限公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司任党委工作部副部长、纪委委员:云南旅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历任监察审计部负责人、纪委委员、党群工作 部副部长、监察审计部副部长全面负责)、纪委委员、党群工作部部长、监察审计部部长、纪委委员;云南旅游 2012年8月29日 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现在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任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张立 琼女十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系 关联关系。至今未持有公司股份。最近五年张立琼女士未在公司控股股东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任 职,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

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李克明先生,1964年4月生,大专学历。曾先后在陆军第31师任战士、班长;昆明陆军学院学习侦查指 揮;文山分区马关边防3团任侦察排长,队长,股长,昆明文化站三友商行任经理助理;昆明中博园股份有限公司任保安部经理;云南世博阳光公司任总经理;云南族游股份有限公司任投资部项目经理、世博经营中心 副总经理。李克明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 控制/之间无关联关系。至今未持有公司股份。最近五年李克明先生未在公司控股股东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任职、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公司法》、《公司幸程》中规定的不得 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武汉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 2012-043 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1、武汉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为19,000, 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5%。 2、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12年9月3日。 非公开发行股份的相关情况

一、非公开发行政行的相关情况 公司2009年4月2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09年5月7日召开的2009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决定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10 名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10,000万股。 2009年8月13日、公司获得中国证监会 关于核准武汉人福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 2009 763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0,000万股新股。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关于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关于非公开发行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确定的非公开 发行的原则,公司 2009 年末公开发行82.500.000 股股份均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其中,公司实际控制人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认购的 19,000,000 股,自 2009 年 9 月 1 日起限售 36 个月,相应股 份上市流通日为 2012 年 9 月 1 日;其余特定投资者毕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购的合计 63.500.000 股,自 2009 年 9 月 1 日起限售 12 个月,相应股份上市流通日为 2010 年 9 月 1 日。

2011 年 5 月 12 日,公司向 73 名激励对象授予 21,857,950 股限制性股票,并于 2011 年 6 月 16 日在 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股票登记手续,公司总股份由471,585,686股变更为493,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 占总股本比 本次上市流通 無余有限售条件的流 占总股本比 本次上市流通 供的流通股股

1、本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数量为19,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5%; 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12年9月3日; 3、本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 (单位:股)

通股股份数量		例	例 %) 数量					
54,112,28			10.96	19,000,00		35,112,282		
54,112,282			10.96	19,000,000		35,112,282		1
)								-
变动前	比例 %)	变动数		变动后		比例 %)]
67,227,052	13.0	62	-19,000	,000	48,227	,052	9.77	1
54,112,282	10.9	96	-19,000	,000	35,112	,282	7.11	1
13,114,770	2.0	66		0	13,114	,770	2.66]
426,216,584	86.3	38	+19,000	,000	445,216	,584	90.23]
493,443,636	100.0	00		0	493,443	,636	100.00]
	54, 54,) 变动前 67,227,052 54,112,282 13,114,770 426,216,584	54,112,282 54,112,282) 变动前 比例 66 67,227,052 13. 54,112,282 10. 13,114,770 2. 426,216,584 86.	54,112,282 54,112,282) 変动前 比例 6) 67,227,052 13,62 54,112,282 10,96 13,114,770 2,66 426,216,584 86,38	54,112,282 10.96 54,112,282 10.96 ************************************	54,112,282 10.96 19 54,112,282 10.96 19 9 10,96 19 9 10,96 19 67,227,052 13,62 -19,000,000 54,112,282 10,96 -19,000,000 13,114,770 2,66 0 426,216,584 86,38 +19,000,000	54,112,282 10.96 19,000,000 54,112,282 10.96 19,000,000) 要动節 皮动筋 67,227,052 13.62 -19,000,000 48,227 54,112,282 10.96 -19,000,000 35,112 13,114,770 2.66 0 13,114 426,216,584 86.38 +19,000,000 445,216	対象 対象 対象 対象 対象 対象 対象 対象	10,96

武汉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八日

非公开发行股份完成后,公司总股份由389,085,686股变更为471,585,686股。 证券代码:000702 证券简称:正虹科技 公告编号:2012-019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达或重大遗 公司 2010 年年报财务报表附注中"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第三条第三项"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

成"原披露的"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现更正为"三个月内到期的票据保证金"。 本次更正公告不会导致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和 **2010**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其他内容和公司财务数 居发生变动。因上述更正事项公司董事会向广大投资者致歉。

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702 证券简称:正虹科技 公告编号:2012-020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

2012年8月23日中国资本证券网刊登了一篇标题为《任虹科技董事长监事换位,1000万勾稽关系存

2011年报显示,正虹科技期末货币资金为89,916,119.95元,不可动用的期货保证金为1,885,000.00 元;2010年报显示,公司期末货币资金为195,711,288.10元,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为25,000,000.00元,不 可动用的期货保证金为11,558,430.40元。

额为-71,121,737.75元;而2011年报显示,正虹科技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81,121,737.75元,较资 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初期末差额足足多了1000万元。

针对上述报道,经公司核实,现澄清如下:

特此公告。

关于购买天津中钞纸业有限公司 24.93%股权的公告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81,121,737.75 元属实。 2011 年期末货币资金 89.916,119.95 元, 其中不可动用的期货保证金为 1.885,000 元, 故 期末现金及 现金等价物"为 88,031,119.95 元; 2011 年期初货币资金为 195,711,288.10 元, 其中含不可动用的期货保证 金 11.558.430.40 元和三个月以上到期的票据保证金 15.000,000.00 元 (2010 年票据保证金总额 25.000,000.00 元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票据保证金为 10.000,000.00 元 ,故"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为 169.152,

在编制 2010 年年度时务报告时,因工作人员的疏忽,误将三个月内到期的票据保证金 1000 万元披露 为"三个月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公司在编制 2011 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发现此错误,并予以更正,但未单独

因该项疏忽引起投资者和媒体对公司现金流量的误解,公司深表歉意! 《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

证券代码:600433 证券简称:冠豪高新 公告编号:2012-临 037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

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公司与浙江茉织华印刷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以人民币4,166万元购买其持有的天津 中钞纸业有限公司 24.93%股权。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已完成相关手续。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转让方对标的资产拥有合法的、完整的权利。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浙江茉织华印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荣织华公 司")于2012年8月23日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人民币4,166万元购买茉织华公司持有的天津 中钞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中钞")24.93%股权。本次交易价格以北京同仁和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

司出具的同仁和评报字 2012)第036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2012年2月29日)确定的净资产评 估价值 16,154.30 万元为依据。 本次股权交易已经公司2012年3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授权公司经 营管理层负责办理本次购买的有关资产评估、商务谈判、签署协议和股权交割等事宜,无需提交公司股东

茉织华公司是一家中外合资企业,成立于1992年9月22日,注册资本为920万美元。其立足于防伪

仁)标的公司 公司名称:天津中钞纸业有限公司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票据特种印刷,形成集防伪票据印刷、高档彩印包装、金融数据打印、不干胶等业务为主体的综合型企业。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天津中钞纸业有限公司 24.93%股权。

注册资本:人民币 11,507.6 万元 经营范围:水印纸、防伪纸、机制纸、纸板纸、卫生用品;造纸辅料制造销售;纸张加工及技术咨询业务; 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防伪纸张的工

天津中钞 2011 年度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24,589.19 万元,净资产为 13,228.20 万元,营业收入为 38,

股东名称

截至协议签署之日,天津中钞的股权结构如下

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

880.4 7.65 1、协议主体及交易价格

股权转让款为人民币 4,166 万元,协议签署后 10 个工作目内,乙方支付股权转让款的 60%给甲方,工

投资金额 (万元

2,984.9

3,099.1

2,817.3

3、标的资产的交割及标的公司的人员安排 ① 标的资产的工商变更登记应在本协议生效后30天内完成。 2) 乙方有权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标的公司《管程》所规定的程序,向标的公司委派董事、监

公司 亿方 队人民币 4,166 万元购买茉织华公司 (甲方) 持有的天津中钞 24.93%股权。

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乙方将剩余股权转让款支付给甲方。

8)本协议签署日前的标的公司未分配利润由标的资产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的股东享有。 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1.天津中转9具备持续盈利能力,是一项良性资产,交易完成后,有利于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2.天津中转经营业务符合公司做大做强特种纸板块的发展战略,有利于拓展公司的主营业务、巩固公

届时将有利于增强公司防伪纸的技术水平,有利于公司防伪纸业务的拓展; 4、天津中钞具有行业优势,其主要产品有钞票纸、支票纸、汇票纸、盈利空间大、属于特殊资源。

3、天津中钞具有较强的专业技术团队,拥有实用新型专利-新型防伪卡纸,双方存在技术交流的可能,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与浙江茉织华印刷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

依据根据现金流量表和资产负债表目的勾稽关系。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货币资金—期初货币资金),剔除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和不可动用的期货保证金的影响,2011 年末期货币资金与期初的差

857.70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8,031,119.95元-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69,152,857.70 元=-81,121,737.75 元。

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八日

股权比例 %)

26.93

24.4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1 Winmark Investments Pte Ltd 2 Low Kok Hua 2012年8月28日,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 本公司、本集团")下属全资子公—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香港)有限公司(中集香港")的全资子公司Sharp vision holdings limited 与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3 Soon Kong Anr

10,688,600 元新加坡市 新合人民市 54,254,265 元)。发行完成后,本公司将间接成为 Pteris 公司单一最大股东,持股比例为扩大后股本的 14,99%。 2)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董事会主席:Lim Joo Boon 执照注册号:197900230M

注册资本:54.96.000 新加坡元 主营业务:机场行李处理系统、全球机场物流管理系统、国际航空餐配处理系统、航空货物处理系统、航 Pteris 成立于 1979年,1991年在新加坡证券交易所上市,2005年转到主板 征券代码 J74)。总部设在 流坡, 在加拿大、中国、印度、马来西亚、英国、阿联酋、美国设有办事机构。 截至 2012 年 8 月 28 日 , 其最大股东为 Winmark Investments Pte Ltd , 持般比例为 11.71%。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出资方式 Pteris 以 0.13 新加坡元股的价格向本公司增发 17.63%的股票 原股数为 466,268,257 股,增发 17.63% 548,488,257 股),交易总金额为10,688,600 元新加坡币 析合人民币54,254,265 元)。发行完成后,本 可将成为 Pteris 公司单一最大股东,持股比例为扩大后股本的 14.99%。 本次投资的资金全部来源于自有资金。

仁)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Pteris 在行李处理系统 (BHS)领域具有良好的业绩声誉,与本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深圳中集天达空港设 备有限公司 (中集天达")的业务存在全球范围内的协同作用,此次股份认购完成后,本公司将会加强与 Pteris 在机场地面设备业务方面的合作。

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变化

单位:新加坡千 2011年 2012年 1-6 月 营业收入 132,179 -16,352 2011年12月31

7.38%

根据协议约定,Pteris 以 0.13 新加坡元般的价格向本公司增发 17.63%的股票,发行完成后,本公司将成 为 Pheris 公司单一最大股东, 持股比例为扩大后股本的 14.99%。 新加坡证券交易所对上述增发股份事项批准完成后, 本公司将向 Pheris 派出一名董事

双方将尽最大力量支持 Pteris 的业务发展。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完成对 Peris 的投资之后,将与之协作,包括设计、生产、销售在国内外市场上有竞争力的机场行李处理系统、全球机场物流管理系统等,并着重研究物流分拣、系统集成等高端技术,期望未来分享中国民航

市场及海外市场发展带来的机会。 未来该项投资可能面对市场复苏以及双方资源整合效率低于预期的风险 该项目投资规模和经营规模有限,未来应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 1、董事会会议决议: 2、股份认购协议。

中国国际海运 集装箱)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8月29日

证券简称: 兴业银行 证券代码: 601166 编号: 临 2012-1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本次会议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8月28日上午10: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具体时间为2012年8月28日上午9 80-11:30,下午13:00-15:00

二、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中山大厦 A 座三层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高建平先生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666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5,870,515,162股,占 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司股份总额的54.43%,其中:现场表决股东及股东代理人39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5,010,580,178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46.4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62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859,934,984股,占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修订章程的议案

5,870,515,162 5,813,137,003 25,503,488 31,874,671

仁)关于制定《012-2014年度利润分配规划》的议案 全体股数 同意股数

6、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现场见 全体股东 5,870,515,162 5,765,765,227 78,607,746 26,142,189 98.2157% 本次股东大会经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 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九日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同意比例

		1. 0700022200	DC - 3/20000	71 1702000	1. 0.0000000
全体股东	5,870,515,162	5,809,437,000	34,670,992	26,407,170	98.9596%
仨)关于在	E上海陆家嘴金融中心	区购置营业办公大村	娄的议案		
	全体股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同意比例
全体股东	5,870,515,162	5,761,173,725	105,327,117	4,014,320	98.1374%
(四)关于建	建设福州总部营业办公	大楼的议案			
	全体股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同意比例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